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，拓宽融资渠道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东莞迈特通讯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莞迈特”）以其部分机器设备以售后回租的方式向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永赢金融租赁”）办理融资租赁，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，租赁期限不超过 3 年。租赁期内，东莞迈特以回租的方式继续使用该机器设备。租赁期满后，在东莞迈特付清租金等款项后，以留购价格人民币 100 元回购融资租赁资产所有权。

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向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的议案》，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签署与该融资租赁业务相关的文件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东莞迈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需由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。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17 日、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授信担保事项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东莞迈特提

供不超过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授信担保。经核查，东莞迈特暂未使用上述已履行审议程序的 20,000 万元人民币的授信担保额度，本次担保事项满足使用上述担保额度的条件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- 1、交易对方：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
- 2、成立日期：2015 年 05 月 26 日
- 3、注册地址：宁波市江东区和济街 180 号 1 幢 E 楼 7 层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许继朋
- 5、注册资本：100,000 万元人民币
- 6、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；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；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；接受承租人和租赁保证金；同业拆借；向金融机构借款；境外借款；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；经济咨询；中国银监会批准的业务。

永赢金融租赁与公司、东莞迈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- 1、名称：东莞迈特自有的部分机器设备
- 2、类别：固定资产
- 3、权属：东莞迈特通讯科技有限公司
- 4、所在地：东莞市东坑镇角社村敬业塘厂房
- 5、资产价值：上述交易标的的账面净值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461.27 万元。

四、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

东莞迈特以其部分机器设备向永赢金融租赁办理融资租赁业务，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承租人：东莞迈特通讯科技有限公司

2、出租人：永赢金融租赁有限公司

3、租赁标的：东莞迈特的部分机器设备

4、融资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6,000 万元

5、租赁期限：不超过 3 年。

6、融资租赁方式：售后回租。

7、租金及支付方式：按照东莞迈特与永赢金融租赁签订的具体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执行。

8、租赁物所有权：融资租赁合同实施前，租赁物所有权属于东莞迈特；融资租赁合同生效期间，标的物所有权属于永赢金融租赁；融资租赁合同期限届满后，标的物所有权转移至东莞迈特。本次交易的标的物从始至终由东莞迈特占有并使用，虽有所有权的转移，但不涉及到资产过户手续。

9、担保措施：由公司为东莞迈特该笔融资租赁交易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五、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是为满足东莞迈特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；东莞迈特通过开展本次融资租赁业务，利用现有设备进行融资，有利于盘活现有资产，优化当前债务结构，该项业务不会影响东莞迈特对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对公司本年度利润及未来年度损益情况无重大影响。

2、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等情况，交易完成后不会产生关联交易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10 月 26 日